

國立新竹師範學院九一〇四次行政會議紀錄

壹、時間：九十一年二月十八日下午二時十分

貳、地點：本校第一會議室

參、主席：顏校長啟麟

紀錄：陳文正

肆、出席：如簽到簿

伍、宣讀九一〇三次擴大行政會議紀錄

裁示：紀錄確定。

陸、報告事項

報告一

報告單位：實習輔導處

一、本校六四級師專第六屆畢業校友熊澤民，自維也納舒伯特音樂學院畢業返台後任教於東海大學、台中師院，並獲二十一屆中興文藝音樂獎章，長於音樂創作，擬邀請熊校友於三月十二日（星期二）晚上七時卅分，假本校音樂館演奏廳舉辦鋼琴作品發表會，敬請校長、音教系陳主任及同仁蒞臨指導。

二、國教世紀一九九期自然科學教育專輯於二月一日準時出刊，謝謝自然系劉主任及教授們的協助，二〇〇期音樂教育專輯預定四月一日出刊，正積極徵稿中，請音教系陳主任及教授們的協助。

三、九〇級畢業實習教師訂於二月廿三日（星期六）返校座談，相關工作實習組正積極辦理。

裁示：本校各研究所招生宜以多元管道讓外界知悉，各類學術活動亦可考量讓外界知悉。

柒、臨時報告

報告一

今日上午假本校美勞館舉行新春團拜及一至三月份慶生會，謝謝大家參加。

報告單位：人事室

裁示：洽悉。

報告二

二月廿五日上午十時十分舉行教務會議，敬請準時出席。

報告單位：教務處

裁示：洽悉。

報告三

四月二十日實習教師研習座談與本校研究所招生考試衝突，請處理。

報告單位：初教系

裁示：實習教師研習座談請另擇期舉行。

捌、提案事項

提案一

提案單位：教務處

案由：九十一年二月二十八日（星期四）和平紀念日之課程，是否移至當週星期六（三月二日）補行上課，二月二十八日放假一日，請討論。

說明：一、教育部九十一年一月二十二日台（九一）人（二）字第九一〇〇一二九七號函，有關學校是否將二月二十八日（星期四）和平紀念日之課程，移列該紀念日當週之星期六（三月二日）補行上課疑義，經該部邀集各級主管教育行政機關研商結論，請學校比照行政院人事行政局公布之「中華民國九十一年紀念日及節日假期處理一覽表」之規定辦理，即九十一年二月二十八日放假一日，並於當週星期六（三月二日）補行上課。

二、本校九十學年度第二學期行事曆原訂二月二十八日（星期四）和平紀念日為正常上課。

決議：請人事室向教育部請示，如獲同意則依本校行事曆所訂於二月廿八日上課；如未獲同意則於二月廿八日放假一日，並於當週星期六（三月二日）補行上課。

玖、臨時動議

提案一

提案單位：台灣語言與語文教育研究所

案由：經常有校外單位人士索取本校出版之刊物，可否收取工本費，請討論。

決議：銷售本校出版之刊物事宜，請本校員生消費合作社辦理。

提案二

提案單位：學務處

案由：本校教職員單身宿舍前曾規定未經本人同意不得進入，建議如有必要之修繕等事件時，在無法聯絡當事人之情形下，得逕行進入以為必要之措施，請討論。

說明：一、教職員宿舍年前發現有漏水現象，因無法聯絡到本人以致延誤修繕造成浪費情形。

二、有部分同仁自行加裝門鎖，建議將鑰匙交總務處統一保管。

決議：請將備份鑰匙交由總務處保管組妥善保管，如有緊急事件且無法聯絡到當事人時，總務處得會同相關人員逕行進入作必要之措施。

拾、散會